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 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风险评估报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财务公司）办理有关金融业务（融资存款），依据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公司字【2006】026 号文要求和相关资料，对电子财务公司进行了综合评估，具体评估报告如下：

一、电子财务公司概况

电子财务公司是 2000 年 11 月 6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前身是 1988 年成立的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经批准可以开展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以下简称 CEC 集团）成员单位金融业务，业务范围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的贴现、贷款及融资租赁、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同业拆借、担保等业务。

2003 年起电子财务公司大力开展对 CEC 集团核心企业和重点项目的金融服务。2006 年末，电子财务公司本部资产规模达到 44.6 亿元，比 2003 年末的 25 亿元资产规模增长了 1.76 倍。

电子财务公司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具体如下：

1、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资本充足率为 23.68%，远高于银监会不低于 10%的要求。

2、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拆入资金比例为 57.92%，符合银监会拆入余额不高于资本总额的要求。

3、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担保业务比例为 95.69%，符合银监会担保余额不高于资本金的规定。

4、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短期投资业务比例为 0，符合银监会短期投资不高于资本总额 40%的规定。

5、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长期投资业务比例为 36.37%，略高于银监会长期投资业务比例不超过资本总额 30%的规定。经向电子财务公司询问，电子财务公司按银监会要求正在进行长期投资整体剥离，预计 2007 年底前落实完毕，届时电子财务公司长期投资业务比例将由现在的 36.37%大幅下降，乐观估计，四月份前就可实现资产的部分剥离，满足银监会长期投资业务比例不超过资本总额 30%的规定。

6、电子财务公司 06 年底自有固定资产比例为 8.70%，符合银监会自有固定资产不超过资本总额 20%的规定。

根据财务公司协会统计，2005 年电子财务公司在全国 74 家财务公司中总资产排名第 34 位，利润总额排名第 27 位，总资产收益率为 1.67%，排名第 25 位，资本金收益率为 9.54%。

二、公司对电子财务公司的评估

公司对电子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一）电子财务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经批准可以开展 CEC 集团成员单位金融业务。具备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电子财务公司运营稳健合规，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规定要求。

（三）电子财务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该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资本充足率不断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

（四）电子财务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对 CEC 集团内企业发放贷款，提供票据贴现，开展委托贷款业务，2006 年各项业务比例较为合理。

（五）电子财务公司资金交易活跃，在资金市场有很强的调度能力。通过对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等风险较低的产品进行质押融资，增加资金二级储备渠道，资金管理手段进一步加强。并且该公司在银行有高额授信额度，保证了公司的对外支付能力。

（六）电子财务公司与 CEC 集团内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06 年电子财务公司为 CEC 集团内企业提供了近 15% 的融资，为 CEC 集团内企业办理 300 多亿元的资金结算服务，银企间形成了良好的资金往来关系。

（七）电子财务公司结算手段先进，能够按照企业资金自主支配、为客户保密、资金调度独立的原则，安全、快捷的为企业实现了结算服务。

（八）电子财务公司注重防范经营风险，该公司在机构设置，制度建设和业务流程上均严格控制风险，确保公司合规和稳健经营。

（九）CEC 集团对银监会出具了为电子财务公司承担风险的承诺书，从制度上为电子财务公司安全运营提供保障。

（十）电子财务公司所依托的 CEC 集团以集成电路与关键零部件、软件及系统集成、高新电子为核心业务，从事电子信息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贸易、物流、服务等经营活动，多方位提供自主创新的电子信息技术、产品和服务，是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龙头企业，最终将成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核心技术、产品及服务的重要提供者，全球电子信息产业的重要影响者。电子财务公司将从行业发展中受益。

三、评估结论

电子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内金融机构，在金融服务、资金结算、集团重点项目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且电子财务公司稳健经营、持续盈利能力较强、内部规章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同时考虑到CEC集团的内部政策保证、外部宏观环境和政府支持，认为本公司在电子财务公司的存款风险较低，根据本公司业务需求适合在电子财务公司开展存款、融资业务。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七日